

新冠肺炎疫情对中国就业的影响研究

张桂文 吴桐

【摘要】文章在研究疫情对供给、需求,以及市场工资率和就业概率影响的基础上,从产业发展、企业、就业群体3个方面分析新冠肺炎疫情对中国就业的影响。根据经济增长与就业的关系,估算2020年受疫情影响中国的新增就业损失。结果显示,在乐观、中性和悲观3种预期的情况下,新增就业量分别减少142.16万人、477.92万人和678.61万人,新增就业损失分别为8.70%、29.26%和41.55%。文章建议,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背景下,保居民就业必须坚持新的发展理念,在做好援企稳岗工作的同时,借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定和拓展城乡就业空间。

【关键词】保就业 新冠肺炎疫情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作者】张桂文 辽宁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吴桐 辽宁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研究生。

一、引言

新冠肺炎疫情的暴发,不仅严重危害了人类的生命与健康,也给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冲击。在全国上下防控疫情的同时,学术界也就疫情对经济与就业的影响开展研究。王震(2020)从就业格局和就业模式变化的角度分析了新冠肺炎疫情对就业的影响,认为虽然新冠肺炎疫情对就业带来的冲击是短期的,但比2003年“非典”疫情的冲击更加严重。崔艳(2020)认为,新冠肺炎疫情在对就业产生负面影响的同时,倒逼就业结构的优化和调整,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就业的影响,需要处理好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就业的关系。莫荣等(2020)对新冠疫情与非典疫情、国际金融危机对就业的影响进行了比较分析,认为新冠疫情对经济社会产生严重冲击,影响大、范围广、程度深,并且由于和春节假期重叠导致返工困难,就业总量压力加剧,结构性矛盾突出,失业水平可能达到新高。由于新冠肺炎疫情的全球性蔓延、无症状感染者的增加,以及病毒变异等不确定性的增强,对新冠肺炎疫情已由短期严控转向常态化防控。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背景下,不仅要就疫情对中国就业的影响进行理论分析,还要就疫情对中国就业的影响进行定量估算;不仅要重视短期内促进企业复工复产,更要兼顾当前与长远,把保居民就业的近期措施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紧密结合,努力拓展城乡就业空间。

二、新冠肺炎疫情对中国就业的冲击

就业是劳动力与物质资本相结合,在创造社会财富的同时,获得劳动报酬的过程。从这个意义上讲,就业与经济增长密不可分。在就业弹性一定的条件下,经济增长速度越快,对就业的带动作用越大。2019年年底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不仅导致了疫情严控期间供给侧的停工停产和产业链受损,也给需求端的消费、投资和出口带来了负面影响。2020年一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上年同期下降19%,扣除价格因素,实际下降21.9%^①;固定资产投资下降16.1%^②;出口总额下降11.4%,贸易顺差983.3亿元,同比减少80.6%^③。新冠肺炎疫情对供给与需求的双重影响给中国经济增速带来了严重的下行压力,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206504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下降6.8%,经济增速的下降严重影响了劳动就业^④。2020年1~4月,全国城镇新增就业354万人,同比少增105万人,2020年4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6%,比上年同期高出1个百分点(陆娅楠,2020)。

受疫情的影响,市场工资率和就业概率双双降低,进而导致预期工资率下降。设预期工资率为 $E(W)$, π 为就业概率, W 为市场工资率,则 $E(W)=\pi \times W$ 。预期工资率的下降会减少退出劳动力市场的机会成本和寻找工作的预期回报,影响劳动者重新进入劳动力市场的积极性,2020年3月就业人员比1月减少6%以上。市场工资率下降和就业人数的减少,使居民实际收入出现多年未有过的下降。2020年一季度,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实际下降3.9%,其中城镇和农村居民分别下降3.9%和4.7%(宁吉喆,2020)。

从产业发展的角度分析,新冠肺炎疫情对就业影响最大的是第三产业。第三产业具有生产与消费过程同一性的特点,受疫情防控限制出行、减少人员聚集等因素的影响,涉及人员流动性较强、面对面接触较多的住宿餐饮、交通运输、市场购物、旅游文化等聚集性、接触式服务行业均受到较大的影响。2020年一季度,住宿餐饮、批发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同比分别下降35.3%、17.8%、14.0%^⑤。虽然进入4月以来,随着全国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疫情对经济增长,特别是对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速的影响

① 《国家统计局贸易外经司司长蒯涛:应对疫情冲击成效初显3月份市场销售趋于好转》,中国经济网(http://m.ce.cn/bwzg/202004/19/t20200419_34722111.shtml),2020年4月19日。

② 《国家统计局投资司司长彭永涛:一季度投资呈逐月回升态势》,中国经济网(http://m.ce.cn/bwzg/202004/19/t20200419_34722090.shtml),2020年4月19日。

③ 《商务部外贸司负责人谈2020年一季度我国对外贸易情况》,商务部网站(<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ae/sj/d/202004/20200402956070.shtml>),2020年4月16日。

④ 《2020年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GDP)初步核算结果》,国家统计局网站(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2004/20200417_1739602.html),2020年4月18日。

⑤ 《付凌晖:对一季度部分指标变化的几点看法》,国家统计局网站(http://www.stats.gov.cn/tjsj/sj/d/202004/20200420_1739722.html),2020年4月20日。

会逐渐减弱,但由于全球疫情迅速蔓延,疫情防控的不确定性增加,人们出行的主观意愿与客观流动均会低于以往,疫情对第三产业的影响仍然较大。第三产业行业较多,大多数行业具有投资少、见效快、吸纳劳动力较多的特点,若按等量投资计算,第三产业所吸纳的劳动力是第二产业的2~3倍(张桂文,2011:229)。2019年中国第三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为53.9%^①。考虑到第三产业占比高、就业弹性大的特点,疫情对就业的影响远高于GDP增速下降导致的就业量的减少。

受中国疫情严控期间停工停产,特别是复工复产期间产业链受损的影响,疫情对第二产业就业也产生较大的影响。2020年一季度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同比下降36.7%,其中采矿业下降27.5%;制造业下降38.9%;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下降28.6%。受出行减少的影响,汽车生产受到较大冲击,2020年一季度在41个工业大类行业中,39个行业利润总额同比减少,其中汽车制造业实现利润总额同比下降80.2%,是利润下降幅度最大的行业^②。2020年一季度建筑业增加值同比下降17.5%^③。虽然第二产业增加值占比和就业弹性均低于第三产业,但由于一些行业的产业链较长,对经济增长的带动作用更明显,其中建筑业对就业的吸纳作用仅次于住宿餐饮业和批发零售业,吸纳就业人数位居第三位,疫情对第二产业就业的影响不容低估。

从企业层面看,疫情对就业影响最突出的是中小微企业。中小微企业数量多,并且多数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对就业的带动作用远大于其产值贡献。截至2018年年末,中国包括个体经营在内的中小微企业约为10900万户,占市场主体总数的99.6%,贡献了50%以上的税收、60%以上的GDP和80%的就业岗位(刘元春、孙文凯,2019)。小微企业投资规模小,抗风险能力低,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更加严重。2020年2月阿里巴巴对2万多家小微企业及个人经营者在线调查显示,73%的受访者认为自身受疫情影响很大;无法正常运营或被迫停工时,88%的小微经营者每天都承担亏损。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近期对995家中小企业的调查显示,85%的企业账上资金最多维持3个月。如果3个月后部分中小企业由于劳动力供给不足、复工困难等原因造成资金链断裂,可能倒闭或永久性关停,导致失业人员增加(莫荣,2020)。根据近期中国劳动学会对中小微企业复工复产的调查,大部分企业需要1~6个月才可恢复产能,2个月内可恢复全部产能的占35.56%,4个月可恢复全部产能的占39.78%,半年内可恢复全部产能的占13.81%。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国家统计局网站(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2002/t20200228_1728913.html),2020年2月28日。

② 《2020年1~3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下降36.7%》,国家统计局网站(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2004/t20200427_1741735.html),2020年4月27日。

③ 《中国就业报告2020:防范失业潮》,新浪专栏(<http://finance.sina.com.cn/zt/china/2020-04-24/zl-iir-czymi8049495.shtml>),2020年4月24日。

而剩余企业需半年以上才能恢复产能(杨志明等,2020)。根据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研究报告《疫情下的中小微经济恢复状况——基于百万量级中小微企业经营数据的分析》,截至2020年3月31日,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使中小微企业收入下降69.5%^①。

从就业群体的角度分析,受疫情影响最大的是农民工和大学毕业生。农民工收入水平与社会保障程度低,是劳动力市场中的脆弱群体,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这一群体多就业于中小微企业,疫情对其就业需求的影响较大,而且流动性就业的特点又增加了这一群体的疫情防控成本,无论是疫情严控期的停工停产,还是复产过程中因产量减少导致的用工需求下降,农民工受到的就业损失远大于城镇职工。考虑到农民工受教育水平低,人力资本存量少,疫情对这一群体就业的影响具有长期性。因为新冠肺炎疫情在对就业产生负面影响的同时,会倒逼就业结构的调整,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和互联网等新兴技术的广泛应用;在形成新的就业机会的同时,也对劳动者的人力资本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由于农民工受教育程度相对较低,人力资本难以与新的就业岗位相匹配,新一轮就业结构调整对这一群体的冲击更加严重。

2019年中国农民工总量为2.9亿人,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的农民工仅占农民工总数的27.7%;在第三产业就业的农民工比重为51%,其中,在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的就业比重高达74.7%,在金融、教育、科学研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行业的就业比重仅为25.3%^②。而2018年高中及以上就业人员占城镇就业人口总数的57.7%^③;全国就业人口中第三产业从业人员占46.3%,其中包括在城镇居住6个月以上的农民工在内的城镇就业人员在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的就业比重为62.5%,在金融、教育、科学研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行业的就业比重为37.5%^④。由此可见,无论是从受教育水平的角度分析,还是从就业的行业分布考察,疫情对农民工就业的影响都远大于城镇居民。

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防控成本增加、有效需求减少,以及疫情防控对人员流动性的限制,不仅影响常规招聘和实习活动,也减少了对应届大学毕业生的就业需求。如果考虑到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迅速蔓延所导致的外需减少和产业链受损的影响,对大学毕业生就业的影响或许会延续到下一年度。2020年中国高校毕业生约为874万人,留学回国毕业生约为60万人(岳昌君,2020),这一群体的就业问题需要未雨绸缪,统筹考虑。

① 《疫情冲击下中小微企业究竟恢复了多少?百万量级数据研究给出答案》,《金融界》(<https://m.jrj.com.cn/madapter/bank/2020/04/14140529283072.shtml>),2020年4月14日。

② 根据国家统计局《2019年农民工监测调查报告》的相关数据计算。

③ 根据《中国人口和就业统计年鉴(2019)》的数据计算。

④ 根据《中国统计年鉴(2019)》的数据计算。

三、新冠肺炎疫情对中国就业的影响估算

(一) 估算的基本方法和假设条件

中国社会科学院宏观经济研究中心预测,2020年中国经济增长率为6%(谢伏瞻,2020)。基于新冠肺炎疫情的特殊情况,部分经济学家和研究机构下调了中国2020年经济增长的预期,与6%的增长预期相比,乐观估计GDP增长率将下降1个百分点;中性估计下降3.4个百分点,悲观估计下降4.8个百分点^①。根据就业与经济增长的函数关系,可以对2020年就业损失情况进行粗略估计^②。

2020年三次产业在不同预期增长率条件下的增加值增长率可以按照2019年三次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进行推算。假设不受疫情影响,2020年的就业增长率为2010~2019年平均就业增长率,则可以计算出6%GDP增长率下三次产业的新增就业人数,以及不受疫情影响2020年的就业弹性。假设就业弹性保持不变,就可以估算受疫情影响,2020年不同下降预期下三次产业的就业增长率和相应新增就业人数;用6%GDP增长率的新增就业人数减去不同下降预期的新增就业人数,就是疫情对中国2020年就业影响的估值。从理论上讲,将三次产业新增就业减少的人数相加,可以粗略计算出受疫情影响新增就业的损失人数。考虑到2010年以来第一产业就业弹性不稳定,且为负数,因此本文只考虑第二、第三产业的就业情况。

(二) 估算过程与估算结果

1. 2020年不同增长率预期下第二、第三产业增加值的增长率

2019年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率为5.7%,经济增长贡献率为36.8%;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率为6.9%,经济增长贡献率为59.4%。如果不受疫情影响,2020年GDP增长率为6%,比2019年减少0.1个百分点,将0.1个百分点按照2019年各产业贡献率进行分配,则2020年第二产业增长率减少0.04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长率减少0.06个百分点。如果不受疫情影响,在GDP增长率为6%的条件下,2020年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率为5.66%;第三产业增加值的增长率为6.84%。

根据上述方法,在计算出受疫情影响下第二、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率的基础上,可

^① 乐观估计的数据来自任泽平的《疫情对中国经济的影响分析与政策建议》(<https://mp.weixin.qq.com/s/LQvfD46G5aTtelGbeLQe3Q>),该文认为,受疫情影响,2020年经济增长率为5.4%~5%,但由于该文发表于2020年2月8日,疫情蔓延情况还不突出,根据2~4月疫情蔓延的情况,本文选GDP增长5%作为相对乐观估值。中性估计的数据来自中金公司研究部的《全球疫情加速升级,下调中国增长预期》(https://mp.weixin.qq.com/s/IL3a2Z33_0XkEVsZovDYvg)。悲观估计的数据来自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引自《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就2020年一季度国民经济运行情况答记者问》,国家统计局网站(http://www.stats.gov.cn/tjsj/sjjd/202004/t20200417_1739461.html)。

^② 本文估算所用数据均来自国家统计局网站。

表1 2020年不同下降预期条件下第二、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率 %

	降低1个百分点	降低3.4个百分点	降低4.8个百分点
生产总值	5.00	2.60	1.20
第二产业	5.29	4.41	3.89
第三产业	6.25	4.82	3.99

以计算出2020年不同下降预期条件下的第二、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率(见表1)。

2. 2019年第二、第三产业就业人数

计算2020年不同增长预期下新增就业人数,需要以2019年第二、第三产业就业人数作为基期数据。值得注意的是,近年来,随着用工形式日益丰富、灵活,非正规就业的规模和范围不断扩大,但这些就业并没有全部纳入统计。2019年第二、第三产业就业人数应等于纳入统计的就业人数与未纳入统计的非正规就业人数之和。

由于未正式统计的非正规就业人员绝大多数属于城镇就业人口,本文借鉴黄耿志等(2019)的计算方法,利用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计算2010年城镇就业人口,用这一数据减去统计年鉴上的城镇就业人数,近似推算出2010年未正式纳入统计的非正规就业人数。其计算公式为:

$$IE = TE - ES = P \times \frac{e}{p} - ES$$

其中,IE为城镇未统计的非正规就业人口,TE为城镇就业总人口,ES为统计年鉴的各省城镇就业人口之和,P为城镇总人口,e为抽样城镇就业人口,p为抽样城镇人口。根据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和2011年统计年鉴数据,2010年e、p、P、ES分别为32 185 618人、62 533 198人、669 780 000人和235 900 000人。按上述公式可以近似推算出2010年未计入统计的非正规就业人数约为10 883.58万人。以2010年第二、第三产业就业人数分别占第二、第三产业就业总人数的比重,将这些非正规就业人数分配到相应的产业,再以2010年第二、第三产业未进入统计的非正规就业人数为基数,假设非正规就业增长率与正规就业增长率相同,可以计算出2019年包括全部非正规就业的第二、第三产业就业人数(见表2)。

3. 2020年6%增长预期下的新增就业人数和就业弹性

假设不受疫情影响,2020年的就业增长率等于2010~2019年平均就业增长率(见表3),根据表2和表3的数据可以计算出6%增长预期下第二、第三产业的新增就业人数分别为26.12万人和1 607.15万人^①。

^① 2013~2019年中国每年新增就业人数在1 310万~1 361万之间,而本文的估算结果是不受疫情影响,2020年新增就业人数为1 633.27万人,比前几年新增就业人数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出现这一结果的原因是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没有包括除个体就业之外的非正规就业人员,而本文包括了这部分就业人员。

根据就业弹性公式(产业就业弹性 = $\frac{\text{产业就业增长率}}{\text{产业增加值增长率}}$)也可以计算出 2020 年的第二、第三产业的就业弹性(见表 4)。

4. 计算不同下降预期下新增就业损失

2020 年不同下降预期下第二、第三产业就业增长率为就业弹性与不同下降预期下第二、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率的乘积;用 2020 年第二、第三产业的就业增长率乘以 2019 年相应产业的就业人数,可以得到 2020 年不同下降预期下第二、第三产业的新增就业人数(见表 5)。

新增就业损失人数 = GDP 增长 6% 的新增就业人数 - 不同下降预期的新增就业人数。估算结果表明,受疫情影响在乐观、中性、悲观预期 3 种情况下,新增就业量分别减少 142.16 万人、477.92 万人和 678.61 万人,新增就业损失分别为 8.70%、29.26% 和 41.55% (见表 6)。

表 2 调整后的 2019 年二、三产业就业人数 万人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国家统计局公布的 2019 年就业人数	21304.50	36721.30
2019 年未计入统计的非正规就业人数	4812.58	8296.96
调整后的 2019 年二、三产业就业人数	26117.08	45018.26

表 3 2010~2019 年就业增长率 %

年份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2010	-3.32	3.61	1.84
2011	-4.79	3.21	3.61
2012	-3.09	3.09	1.50
2013	-6.22	-0.31	7.03
2014	-5.71	-0.31	5.83
2015	-3.82	-1.76	4.70
2016	-1.93	-1.51	2.80
2017	-2.57	-2.35	3.30
2018	-3.28	-1.99	3.06
2019	-4.01	-0.40	2.18
平均就业增长率	-3.88	0.10	3.57

表 4 2020 年第二、第三产业的就业弹性

	就业增长率(%)	增加值增长率(%)	就业弹性
第二产业	0.10	5.66	0.0177
第三产业	3.57	6.84	0.5219

注:由于就业增长率对就业弹性的变动较为敏感,为了保证计算的准确性,就业弹性保留小数点后面 4 位。

四、结论与对策建议

新冠肺炎疫情通过对供给与需求的双重影响,导致经济增速下降,进而严重影响劳动就业。市场工资率与就业概率降低,又通过预期工资率的下降影响劳动参与率,加剧了就业人数的减少。本文认为,由于服务业的生产与消费过程统一,新冠肺炎疫情对就业影响最大的产业部门是第三产业;中小微企业数量众多,就业弹性较大,抗风险能力较低,且多分布于劳动密集型行业,新冠肺炎疫情对中小微企业的就业影响更大;农民工的就业能力较弱,大学毕业生就业需求集中,新冠肺炎疫情对农民工和大学毕业生就业群体的影响更大。基于新冠肺炎疫情的特殊情况,部分经济学家和研究机构下调了中

表5 2020年不同经济增长下的就业增长率和新增就业人数

	降低1个百分点	降低3.4个百分点	降低4.8个百分点	GDP增长6%
第二产业就业增长率(%)	0.09	0.08	0.07	0.10
第三产业就业增长率(%)	3.26	2.52	2.08	3.57
第二产业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23.51	20.89	18.28	26.12
第三产业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1467.60	1134.46	936.38	1607.15
新增就业人数合计(万人)	1491.11	1155.35	954.66	1633.27

表6 2020年不同下降预期条件下的新增就业损失

	降低1个百分点	降低3.4个百分点	降低4.8个百分点
第二产业(万人)	2.61	5.23	7.84
第三产业(万人)	139.55	472.69	670.77
合计(万人)	142.16	477.92	678.61
占原预期新增就业人数比例(%)	8.70	29.26	41.55

国2020年的经济增长预期,根据就业与经济增长的函数关系,本文对2020年新增就业损失进行了粗略估计。结果显示,在乐观、中性、悲观预期的3种情况下,新增就业量分别减少142.16、477.92和678.61万人,新增就业损失分别为8.70%、29.26%和41.55%。

2019年末,中国人口总量达14亿人,16~59岁劳动年龄人口近9亿^①。近几年每年需要在城镇就业的新成长劳动力和需要再就业的城镇登记失业人员,约有2500万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党组,2020)。受经济增速下降、结构调整,以及贸易摩擦升级导致外需减少等因素的影响,近年来,中国就业总量压力仍然严重,就业结构矛盾更加突出。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及其全球持续蔓延,无疑使中国的就业形势更加严峻,就业任务更加艰巨。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保居民就业必须坚持新的发展理念,借力供给侧结构改革,在做好援企稳岗工作的同时,做好应对全球经济严重衰退的准备,稳定和拓展城乡就业空间。

(一) 切实解决企业复工达产面临的实际困难,稳定现有就业岗位

虽然国内疫情基本得到控制,但全球疫情依然严峻,“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任务仍然艰巨。就业既连着基本民生,也连着经济社会发展。统筹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首先要解决企业复工达产面临的实际困难,稳定现有就业岗位。新冠肺炎疫情出现以来,为保居民就业和基本民生,中央政府相继出台了财政、金融、就业扶持等8个方面90项政策措施(李克强,2020),有效地促进了企业复工达产。在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解决企业复工达产面临的实际困难,稳定现有就业岗位的工作重点应放在强化就业优先政策

^①《张毅:人口总量增速放缓,城镇化水平继续提升》,中国经济网,(http://www.ce.cn/xwzx/gnsz/gdxw/202001/19/t20200119_34154542.shtml),2020年1月19日。

的实施力度、提高实施效果上。一是在落实现有各项援企稳岗政策的同时,进一步出台对重点行业和中小微企业的纾困解困政策,通过加大减税降费的力度、降低综合融资成本、发行抗疫特别国债、转让部分国有资产、鼓励各类业主减免或缓收房租,以及取消涉及就业的行政事业收费等办法,加大政府对企业复工达产的支持力度。二是整合多部门、多渠道政策资源,修订和完善作用效果相互矛盾的具体政策,统筹各项政策实施的时序安排,加强各项救助政策的配套性和协调性,发挥政策实施的联动效应。三是细化政策落实的具体措施,明确救助对象的适用条件,提高各项救助政策的精准性和可操作性。四是有序推进商场、市场和生活服务业全面复业复市,促进汽车和大宗耐用消费品、绿色和健康产品的消费,推动线上和线下消费融合,释放潜在消费需求,为企业复工达产创造市场条件。

（二）把保就业的短期措施与促进经济转型升级的长期战略紧密结合，稳定和拓展城乡就业空间

疫情在给就业带来了较大冲击的同时,也带来了经济转型升级的新契机。进出口贸易大幅下降导致的产业链受损,将倒逼经济发展方式由要素投入型向创新驱动型转变;数以亿计农民工跨地区流动导致的疫情扩散风险加大和疫情防控成本增加,也将促使中国加快农民工市民化进程;与疫情防控直接相关的医疗、清洁保洁、防疫消杀、平台配送、电子商务等行业将得到进一步发展;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和互联网等新兴技术从疫情防控到在线消费、办公、教育、娱乐等方面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应对疫情冲击,促进就业稳定,需要把疫情防控期的短期就业措施与经济转型升级紧密结合,稳定和拓展城乡就业空间。一是抓住国际新冠肺炎疫情持续蔓延情况下全球产业链重构的机会,以大企业和高科技企业为龙头,加大技术创新的研发投入,以占领研发设计和品牌营销产业链高端环节为重点,带动和整合中小企业,促进相关产业的区域集群,通过聚集经济效应,降低生产成本和交易成本,更好地发挥技术进步对扩大就业的规模效应。二是把保居民就业与产业结构升级相结合。加大对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数字经济的基础设施投入力度,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促进高技术制造业和高技术服务业的发展,在促进产业结构升级的同时,扩大适合高校毕业生和高技能劳动者的就业领域。加强数字经济对传统产业的提升和带动作用,通过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传统产业的用工成本。三是把解决农民工就业问题与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结合起来,通过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促进三次产业融合发展,构建大中小城市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体系,开发农村和中小城市、小城镇就业潜力。四是加大对公共卫生与环境保护的财政投入,在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促进绿色发展的同时,提供更多的公益性就业岗位。五是扩大各层次高等教育的招生规模,增加职业技能培训,在降低劳动参与率的同时,为经济转型升级储备人力资本。

(三) 坚持以改革创新促进居民就业

保居民就业必须通过改革创新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把阶段性援企稳岗政策与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的长期制度安排相结合,增强经济发展的新动能。要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通过降低市场主体的交易成本,扩大企业的就业需求。严格保护产权,促进公平竞争,通过稳定民营企业的经济预期,促进民间投资。构建灵活高效的就业服务体系,整合数据网络资源,形成线上线下供求对接平台,及时发布劳动力供求信息,加强劳动力市场信息的动态监测。合理设定流动摊贩经营场所,完善对电商平台、数字文化平台的政策支持,创新对灵活用工、共享用工、综合工时制等弹性就业的管理模式,有效解决弹性就业中的社会保障难题和劳资矛盾。落实政府对创新、创业的优惠政策,引导大学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以创业带动就业。深化劳动力、土地、资本、技术、信息等要素市场改革,从根本上解决经济结构的深层次矛盾,提高劳动力要素与其他生产要素的匹配效率,在稳定和扩大就业的同时,提高就业质量。

参考文献:

1. 崔艳(2020):《新冠肺炎疫情对我国就业的影响和思考》,《劳动保障世界》,第7期。
2. 黄耿志等(2019):《中国城镇非正规经济与城镇化发展的倒U型关系》,《经济地理》,第11期。
3. 刘慧(2020):《帮企业渡难关 政策制定和落实要精准、快速》,《中国经济时报》,4月21日。
4. 李克强(2020):《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http://www.gov.cn/zhuanti/2020lhzfzgbg/index.htm>)。
5. 刘元春、孙文凯(2019):《我国中小微企业发展现状、问题与对策》(https://www.sohu.com/a/330072552_345245),7月29日。
6. 陆娅楠(2020):《4月主要经济指标继续改善转型升级态势持续》,《人民日报》,5月16日。
7. 莫荣(2020):《坚持优先战略打出稳就业“组合拳”》,《中国劳动保障报》,3月4日。
8. 莫荣等(2020):《新冠疫情与非典疫情、国际金融危机对就业的影响与对策比较分析》,《中国劳动》,第1期。
9. 宁吉喆(2020):《如何全面辩证看待一季度经济形势》,《求是》,第9期。
1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党组(2020):《如何看待我国就业形势》,《求是》,第1期。
11. 王一鸣(2020):《疫情冲击下中国经济如何转危为机》,《人民论坛》,11期。
12. 王震(2020):《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下的就业保护与社会保障》,《经济纵横》,第3期。
13. 谢伏瞻主编(2020):《经济蓝皮书:2020年中国经济形势分析与预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14. 岳昌君(2020):《疫情对高校毕业生就业的影响》,《中国大学生就业》,第6期。
15. 杨志明等(2020):《共克时艰精准施策激发经营活力——中小微企业复工快速调查报告》,《中国劳动保障报》,3月18日。
16. 张桂文(2011):《中国二元经济结构转换的政治经济学分析》,经济科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朱 犁)